

中山大学药学院 2026 年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推荐免试 攻读研究生预报名通知

我院现组织开展 2026 年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预报名工作，请符合申请条件的申请人（包括本校应届生）按以下通知内容报名：

1、申请条件

-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 （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 （三）在目前就读学校取得教育部推荐免试研究生资格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
- （四）学术研究兴趣浓厚，具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和作为博士、硕士研究生培养的潜质；
- （五）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未受过任何处分；
- （六）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中山大学规定的体检要求；
- （七）入学前须本科毕业并获得学士学位；
- （八）其余申请条件要符合中山大学推荐免试研究生招生章程及接收办法中的要求。

2、申请专业

类型	专业类别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方向代码	学科方向名称
直博生	学术学位	100700	药学	01	药物化学
				02	药剂学
				03	生药学
				04	药物分析学
				05	微生物与生化药学
				06	药理学
硕士生	学术学位	100700	药学	01	药物化学
				02	药剂学
				03	生药学
				04	药物分析学
				05	微生物与生化药学
				06	药理学
	专业学位	105500	药学	69	不分方向

说明：实际招生专业以学校最终公布的 2026 年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为准。各专业实际接收推免生人数将根据招生计划、生源情况等进行调整，以实际录取为准。

3、申请材料

- 《中山大学药学院 2026 年接收推荐免试生攻读研究生申请表》（附件，打印并签名后扫描）
- 本科阶段成绩单和本科阶段同年级总评成绩排名证明（须教务部门或院系公章）；
- 英语水平证明材料（如国家英语六级考试成绩、TOEFL、GRE、雅思等成绩复印件）；

4. 学生证及身份证（学生证须将封面、个人信息页、注册信息页扫描、身份证须将正反面扫描）；

5. 其他证明材料（如已发表过的学术论文或出版物、具有学术水平的工作成果的证明，科技活动中获奖或有突出贡献的证明，获奖证书等）；

6. 申请直接攻读博士学位者还须额外提供两位与申请学科相关的副教授(或相当职称)及以上专家的专家推荐信；

7. 申请直接攻博生，须提交拟攻读博士学位的科研计划书。

申请者须承诺所提供信息、材料及申请身份的真实性。一经查证为不属实或不符合我校招生要求的，我校将取消其申请资格、录取资格、入学资格，已入学的取消学籍。

申请者若存在有违学术道德、专业伦理、诚实守信等方面的不当行为，一经查实，立即取消其申请资格、录取资格、入学资格，已入学的取消学籍。

4、申请流程

1. 报名时间：即日起至 8 月 25 日 23:59（8 月 25 日后申请的同学请直接与拟报考导师联系）

2. 请报名者在中山大学研究生招生平台填写报名申请（链接：<https://enroll.sysu.edu.cn/>），并将以上所有申请材料扫描为 PDF 文件上传至报名链接。

5、初审与考核

学院将根据报名情况，组织专家组进行初步筛选，确定复试名单，并在学院官网上公示。考试应在指定的时间内确认是否参加，逾期视为放弃。

复试形式采取线下综合面试，每名考生面试时间不少于 20 分钟，全程录音录像。

具体面试时间、地点和形式等要求另行通知，请报名者留意学院网站或邮件等通知。

6、其他

1. 说明

此通知为预报名通知，具体要求以教育部及中山大学 2026 年推荐免试研究生接收工作相关、接收办法通知为准。

推免生的报名及录取均通过教育部“全国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免初试、转段）信息公开管理服务系统”（以下简称“推免服务系统”，网址：<https://yz.chsi.com.cn/tm/>）进行。所有推免生（含“免试硕士生”和“直博生”）均需按照教育部、本科所在学校和省市招办要求在规定时间内登录教育部推荐免试服务系统，完成资格审查、填报志愿、缴纳报名费、接受复试确认、接受待录取确认等环节。

推免复审及体检要求请留意学校及院系后续发布的推免接收办法及相关通知。

2. 联系方式

联系人：邓老师；联系电话：020-39943009

学院地址：广州市大学城外环东路 132 号中山大学药学院 109 室

药学院
2025 年 8 月 7 日